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管制人員：廉政專員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預算	13.893 億元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 533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 556 個，增幅為 23 個。	11.647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9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50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 綱領(1) 防止貪污
- 綱領(2) 執法工作
- 綱領(3) 倡廉教育
- 綱領(4) 爭取支持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3：肅貪倡廉(廉政專員)。

詳情

綱領(1)：防止貪污

	2022-23 (實際)	2023-24 (原來預算)	2023-24 (修訂)	2024-2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91.5	100.8	101.3 (+0.5%)	97.2 (-4.0%)

(或較 2023-24 原來
預算減少 3.6%)

宗旨

2 宗旨是查察及堵塞政府決策局／部門及公共機構內可能導致貪污的漏洞，並為私營機構提供防貪意見。

簡介

3 廉政公署(廉署)的防止貪污處(防貪處)透過審查工作，研究公營機構的工作程序並提供建議，減低貪污風險，並監察已完成的審查工作，確保獲接納的建議能夠有效實施。此外，防貪處透過諮詢服務適時提供防貪建議，並主動就政府推行的新措施和項目及早提出意見，提高有關制度的穩健及完整性。防貪處在二零二三年完成了 71 份審查工作報告，審查對象包括負責不同職務的政府決策局／部門及公共機構。

4 防貪處亦主動或應要求向私營機構提供免費、保密和適切的諮詢服務，對象包括不同行業的經營者和獲政府聘用或委託提供公共服務的私營機構。二零二三年，防貪諮詢服務設立的電話熱線共處理了 1 110 項公眾查詢。此外，防貪處更廣泛地透過防貪諮詢服務網站向私營機構發放防貪要點、建議和不同的資源。網站的瀏覽總數逾 207 000 次，其中下載(防貪刊物)和閱覽(培訓短片及其他防貪資源)的總數逾 108 000 次。

5 防貪處在二零二三年完成了以下主要工作：

- 支持和協助政府決策局／部門、公共機構及相關組織提升管治能力和效能，包括編製《公共機構採購防貪指南》，以協助公共機構制訂和加強採購程序中的防貪措施；以及協助相關政府決策局／部門和公共機構就推行各項輸入勞工計劃加強防貪措施；
- 支持和協助推動香港作為國際商業中心的發展並提升有關地位，包括向銀行業推廣《銀行防貪指南》；為個別銀行／從業員提供超過 640 次度身訂造的諮詢服務，務求加強其防貪能力／知識；以及與首個合作伙伴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共同向商界推出「誠信營商約章」；
- 支持和協助政府決策局／部門、公共機構及相關組織推行關乎民生的措施、項目和服務，包括編製《物業管理公司防貪指南》，以協助物業管理公司加強防貪能力；協助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在落實新鐵路項目時加強防貪措施；協助屋宇署加強新建樓宇工程監管制度的防貪措施；為有超過 420 間建築公司參與的「誠」建約章 2.0 舉辦 15 場網上講座，共有約 10 400 名建造業從業員參加；並為總承建商和分包商推出招聘工人的誠信風險管理計劃書範本；以及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 推廣公共服務數碼化和科技的運用以加強防貪，包括編製和向所有政府決策局／部門派發全新的《數碼化防貪指南》；與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合作推廣該指南和數碼化防貪措施；透過審查研究和諮詢服務向政府決策局／部門及公共機構提供逾 100 項有關數碼化防貪的建議；以及為約 800 名公務員和私營機構的資訊科技從業員舉辦 11 場網上講座和簡介會，推廣數碼化防貪。

6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計劃)
完成的審查工作報告數目	至少 67 ^Ω	68	71	70
在 2 個工作天內就私營機構要求 提供防貪意見作回應(%)	100	100	100	100

Ω 考慮到防貪處計劃完成更多審查工作報告，目標自二零二三年起由「至少 65」修訂為「至少 67」。

指標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預算)
有待研究的項目	210	206	210
已完成而尚需監察的審查工作數目	570	570	570
向私營機構及個別人士提供防貪意見的宗數	1 022	1 447	不適用§
透過諮詢服務向公營機構提供防貪意見的宗數	588	636	不適用§

§ 無法預算，要視乎要求防貪處提供服務的機構數目而定。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7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內，防貪處將會繼續：

- 透過提供誠信管理和防貪建議等的工作，支持和協助政府決策局／部門、公共機構及相關組織提升管治能力和效能；
- 透過與各行業的監管機構和團體合作，提升業界誠信管理和防貪能力建設等策略，支持和協助推動香港作為國際商業中心的發展並提升有關地位；
- 透過提供誠信管理和防貪建議等的工作，支持和協助政府決策局／部門、公共機構及相關組織推行關乎民生的措施、項目和服務，範圍涵蓋房屋及基建發展、樓宇維修、執法及監管制度、醫療及社會福利服務、教育和環境保護；以及
- 向政府決策局／部門及公共機構建議如何採用更高效、精簡及／或數碼化的工作程序，並推廣公共服務數碼化和科技的運用，以加強防貪。

綱領(2)：執法工作

	2022-23 (實際)	2023-24 (原來預算)	2023-24 (修訂)	2024-2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013.7	1,031.8	1,067.2 (+3.4%)	1,080.9 (+1.3%)

(或較 2023-24 原來
預算增加 4.8%)

宗旨

8 宗旨是以嚴謹而專業的態度執行法紀，揭發和徹底清除所有貪污活動。

簡介

9 廉署的執行處調查每宗可追查的貪污舉報。鑑於貪污罪行性質隱蔽，難以察覺，執行處亦採取主動出擊的策略，揭發無人舉報的貪污行為，並加強情報搜集和分析能力。執行處致力以高度專業和有效的方式執行職務，爭取公眾對廉署的信任，鼓勵市民舉報貪污，以求對貪污分子起阻嚇作用。

10 廉署在二零二三年共接獲 1 566 宗可追查貪污投訴(不包括選舉投訴)，較二零二二年接獲的 1 439 宗上升約 9%。此外，廉署共接獲 79 宗涉嫌違反香港法例第 554 章《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的可追查選舉投訴。由於很多貪污案件案情複雜，而且牽涉範圍廣泛，執行處的調查工作十分繁重。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廉署正在調查的個案共有 967 宗(包括 58 宗選舉個案)。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 11** 執行處致力處理日趨複雜和精密的貪污調查，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內完成了以下工作：
- 加強執法行動，包括採取大規模行動，以遏止涉嫌舞弊行為，尤其針對樓宇管理、建築和金融及保險等較容易出現貪污的行業；
 - 果斷執法以遏止涉嫌舞弊及非法行為，全力確保所有公共選舉(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舉行的二零二三年區議會一般選舉)以公平、廉潔公正和安全有序的方式進行；
 - 為調查資源的運用訂立優先次序，有策略並靈活地調配資源，同時透過不同的訓練及發展計劃，尤其是在數碼資料鑑證和財務調查的範疇上，加強執行處人員的調查能力，從而提升打擊貪污的整體成效；
 - 與本地和境外持份者加強執法聯繫、合作及專業交流，進一步提升肅貪效能(例如與會計及財務匯報局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等監管機構採取聯合行動)；以及
 - 繼續在調查工作的不同範疇善用科技，包括推出第三代錄影會面系統，以提升調查人員的專業能力和行動效能。

- 12**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計劃)
在 48 小時內約見作出可追查貪污投訴的投訴人(%).....	100	100	100	100
在 2 個工作天內聯絡作出非貪污性質投訴的投訴人，徵求其同意將投訴轉介有關機構處理(%).....	100	100	100	100
在 12 個月內完成可追查貪污舉報的調查工作(%).....	90.0	86.5	89.1	90.0

指標 Ψ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可追查的貪污投訴宗數.....	1 439 ^α	1 566
無法追查的貪污投訴宗數.....	396 ^α	435
已完成調查的個案數目#.....	1 582	1 503
被檢控的人數#.....	204	204
被判有罪的人數#.....	89	139
被施行警誡的人數#.....	16	23
建議須接受紀律處分或行政處理的政府人員數目.....	116	62

Ψ 為更準確地反映一般的貪污趨勢，以上指標並不包括選舉個案。

α 二零二二年的數字因 1 宗無法追查投訴其後重新歸類為可追查投訴而作出調整。

數字包括承自往年而現已完結的個案。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13**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內，執行處將會：
- 繼續採取有效執法、及早干預和主動出擊的全方位調查策略，偵查可能出現的貪污威脅和堵截潛在的貪污活動，捍衛香港「廉潔之都」的國際聲譽；
 - 繼續加強執法行動，遏止涉嫌舞弊行為，尤其針對樓宇管理、建築和金融及保險等較容易出現貪污的行業；
 - 繼續為調查資源的運用訂立優先次序，有策略並靈活地調配資源，同時提升廉署人員打擊貪污的專業能力，特別是透過香港國際廉政學院(廉政學院)舉辦有系統及獲資歷認證的課程，訓練廉署人員有效地處理日趨複雜的貪污個案；以及
 - 與本地和境外持份者進一步加強執法聯繫、合作和協作，致力提升肅貪效能。

綱領(3)：倡廉教育

	2022-23 (實際)	2023-24 (原來預算)	2023-24 (修訂)	2024-2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93.8	99.6	99.9 (+0.3%)	105.6 (+5.7%)

(或較 2023-24 原來
預算增加 6.0%)

宗旨

14 宗旨是加深公眾對貪污問題的了解，並鼓勵各服務對象採取積極行動，肅貪倡廉。

簡介

15 廉署透過社區關係處(社關處)採取的「全民誠信」倡廉教育及宣傳策略達到綱領的宗旨，內容主要涵蓋以下 5 個以目標為本的範疇：

- 向工商界推廣商業道德和防貪知識；
- 為政府和公共機構推廣誠信管理；
- 培育青年人的正面價值觀；
- 向非牟利機構提供防貪教育服務；以及
- 教育選舉候選人及選民，以確保公共選舉廉潔。

16 為了加強商界的防貪能力，由社關處成立的香港商業道德發展中心(中心)與各商會和專業團體維持長期伙伴合作關係，共同推廣商業道德，作為抵禦貪污的首道防線。中心向中小企、大型私人企業和上市公司等不同規模的工商機構提供倡廉教育服務，對象包括前線員工、高級行政人員和公司董事等。此外，中心亦因應不同行業和專業的特色及關注事項，為財務及保險中介人、會計師、律師、特許秘書和建造業從業員等人士提供專設的誠信培訓及一系列載於中心網站(<https://hkbedc.icac.hk>)的培訓資源。年內，中心為醫護專業人員和製藥及醫療器材業從業員推出了一站式網站，提供各種防貪資源。此外，中心又透過其網上誠信培訓平台「BEDC 頻道」舉辦專題研討會，以及安排商界領袖和管治專才參觀廉署，協助他們了解反貪法例並秉持高度誠信操守。

17 廉署在二零二三年五月聯同發展局和建造業議會合辦防貪峰會，呼籲建造業界積極參與「誠」建約章 2.0、實施「誠信管理制度」和為業界建立誠信文化。年內，廉署除了為香港機場管理局的高層管理人員舉辦專業反貪培訓課程外，亦為其各級職員及大型公共工程項目的承建商和顧問安排一系列誠信培訓。

18 因應政府推出特定行業輸入勞工計劃，廉署與相關政府決策局／部門合作，適時提供倡廉教育和宣傳服務，讓所有輸入勞工加深了解香港的防貪法例。至於已經或將會在各項人才入境計劃下移居香港的人士，廉署在二零二三年十月舉辦的國際人才高峰論壇設置宣傳攤位，以及透過香港人才服務辦公室的宣傳渠道，向他們推廣香港的廉潔文化。

19 政府部門方面，廉署繼續加強各級政府人員的誠信培訓。年內，廉署為政治委任官員(包括政府主要官員)舉辦簡介會，向他們提供有關防貪法例和誠信管理的資訊。廉署亦與公務員事務局攜手合辦誠信領導計劃下的各項活動，包括為誠信事務主任而設關於接受利益和款待的專題工作坊，以及為各級公務員而設有關普通法下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的研討會。此外，廉署又與公務員學院合作，在公務員學院為高級公務員而設的重點領導培訓課程和為新聘人員而設的新入職公務員培訓計劃中加入廉署講座環節。二零二三年，約有六成的政府決策局／部門已訂立誠信培訓周期，而廉署亦為 78 個政府決策局／部門超過 32 000 名政府人員提供了恆常的誠信培訓。

20 為栽培有抱負的青年人成為具誠信的未來領袖，並提升他們的法治意識、對國民身分的認同和國際視野，廉署在二零二三年推出「菁英誠信領袖計劃」，對象為具備卓越領導潛能的高中和大專生。獲挑選或提名參加該計劃的年青學員，參與了一系列具廉署特色的多元化領袖訓練和活動。其中，學員獲安排前往粵港澳大灣區進行考察，以加深他們對區內經濟最新發展情況，以及內地反貪腐工作和青年參與的了解。為擴闊年青學員的國際視野，廉署又安排他們與到訪廉署的海外反貪機構代表會面交流。年內，學員更透過參與國際反貪活動、參訪執法機構、與來自社會不同界別的領袖交流，以及參加工作影子計劃，獲得充實的學習體驗。此外，廉署繼續在各高等教育院校舉辦個人誠信講座和在中學安排互動劇場，藉此帶動有關道德兩難和貪污情景的討論。

21 除了誠信核心價值外，廉署亦在專為不同成長階段青少年而設的恆常誠信推廣及教育活動中，宣揚法治、守法、誠實、公平和責任感等價值觀。二零二三／二四學年，社關處的「i Junior 小學德育計劃」廣受歡迎，透過學生參與活動和以公平為主題的全新動畫教材套接觸約 220 間小學。為了向幼童宣揚正面價值觀，社關處又舉辦了「ICAC 兒童教室」，進行了「童·閱·樂」繪本傳誠計劃下的故事分享活動。這項「童·閱·樂」繪本傳誠計劃連同學校參與計劃共獲得超過 180 間幼稚園支持。廉署亦持續更新網站(<http://me.icac.hk>)的德育資源和相關期刊，供教育工作者和家長參考。

22 年內，廉署繼續向多個非牟利機構和地區組織(包括二零二三年新成立的地區服務及關愛隊伍)推廣誠信管治和防貪知識，以及為本地體育總會安排研討會，向體育界推廣誠信管理和協助業界提升管治水平。

23 為配合二零二三年推出的第三輪「樓宇更新大行動 2.0」及新一輪「消防安全改善工程資助計劃」，廉署加強了相關的防貪教育及宣傳工作，以提高業主、業主立案法團成員及其他持份者對廉潔樓宇管理的意識和參與。除設有諮詢熱線外，廉署亦更新了專題網站(<https://bm.icac.hk>)，為樓宇管理持份者提供一站式服務平台。年內，廉署繼續與物業管理業監管局、物業管理公司、專業團體、商會和高等教育院校合作，協力提升業界的專業操守。

24 就二零二三年區議會一般選舉，廉署推出了多元化的教育及宣傳計劃，以推廣廉潔選舉和呼籲市民踴躍投票。鑑於在新選舉安排下，分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地區防火委員會及分區委員會(「三會」)的委員擔當着重要角色，廉署人員出席了超過 100 場由各區「三會」舉行的會議，向各委員講解《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的主要條文。廉署亦為候選人、助選人員、政黨、地區組織、樓宇管理團體、高等教育院校、市民和票站職員舉辦簡介會，務求令他們對選舉相關罪行涉及的貪污風險提高警覺。廉署又製作選舉資料冊、選舉備忘和須知單張等倡廉教育資料，供候選人和選民參考。此外，廉署更透過廣泛的網上網下渠道接觸不同的選舉持份者，並設立專題網站和查詢熱線，提供有關廉潔選舉推廣計劃的最新資訊，以及講解《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的規定。

25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計劃)
已接觸的工商機構	至少 1 500	4 461	4 640	3 300
已接觸的政府部門／公共機構	至少 120	159	147	130
已接觸的中學 Δ.....	至少 360	454	—	—
已接觸的高等教育院校 Δ.....	至少 19	20	—	—
已接觸的學校 γ.....	至少 600	—	885	650
已接觸的非牟利機構.....	至少 1 000	1 776ρ	2 656	2 200

Δ 從二零二三年起由新目標「已接觸的學校」取代。

γ 從二零二三年起的新目標，取代「已接觸的中學」和「已接觸的高等教育院校」兩項目標，以反映社關處在各級院校進行青年及德育工作的整體接觸面。

ρ 數字下降，主要由於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第五波疫情下，非牟利機構對倡廉教育服務的需求減少。

指標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預算)
已使用廉署防貪服務的工商機構.....	571	628	570
已接受防貪及商業道德培訓的工商界僱員	78 060	94 345	70 000
已接受防貪培訓的非牟利機構僱員和成員	9 950	13 195	9 000
已接受防貪培訓的公務員／公共機構職員	40 564	48 006	38 000
已接受誠信及道德培訓的中學生／大專生 β.....	58 192μ	—	—
曾參加誠信及道德推廣活動／計劃的學生 τ.....	—	270 086	220 000
已接觸的選舉候選人／代理人	3 490	1 333	不適用¶
曾出席介紹《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講座的 候選人／代理人	57	310	不適用¶

β 從二零二三年起由新指標「曾參加誠信及道德推廣活動／計劃的學生」取代。

μ 二零二一／二二學年的面授課堂及校內活動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間歇暫停，部分為中學及大專院校安排的講座及活動因而取消。儘管如此，廉署仍透過廉政大使和高中 iTeen 領袖所舉辦的各項倡廉活動，在二零二二年接觸到 43 800 名中學生和大專生。

τ 從二零二三年起採用的新指標。吸納年輕一代成為廉署的倡廉伙伴，並善用他們的網絡宣揚正面價值觀和誠信信息，是社關處一直以來採取的策略，對於接觸年輕一代可收事半功倍之效。新指標取代「已接受誠信及道德培訓的中學生／大專生」這項指標，以便更準確反映廉署在接觸學生方面的廣泛程度。

¶ 未能提供預算，要視乎參與年內舉行的選舉和補選(如有)的候選人數目而定。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6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內，廉署將會：

- 為根據政府各項輸入勞工計劃來港的輸入勞工提供防貪倡廉教育，並向他們推廣誠信信息；以及
- 在「廉政公署菁英誠信領袖計劃」下舉辦培訓及參與活動，栽培青年人成為具備國際視野、秉持誠信和擁護法治的未來社會領袖。

綱領(4)：爭取支持

	2022-23 (實際)	2023-24 (原來預算)	2023-24 (修訂)	2024-2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93.8	99.6	99.9 (+0.3%)	105.6 (+5.7%)

(或較 2023-24 原來
預算增加 6.0%)

宗旨

27 宗旨是讓公眾認識貪污的禍害，爭取他們對廉署工作的信任與支持，鼓勵市民舉報貪污，同時向國際社會宣揚香港擁有高效反貪制度的主要競爭優勢，以及鞏固香港和廉署在全球反貪事業中的領導角色。

簡介

28 廉署透過以下方式達到綱領的宗旨：

- 舉辦社區活動，讓市民對貪污保持警覺和了解廉署最新的工作情況；
- 透過大眾傳媒和新媒體宣傳廉署的各項工作，加深公眾對廉署工作的了解，鼓勵市民舉報貪污，並爭取他們的支持；
- 就廉署的反貪策略和工作，加強與內地和海外(包括「一帶一路」國家)反貪機構的交流和合作，並向國際社會宣揚香港高效的反貪制度；
-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成立廉政學院，為世界各地的反貪人員和本地公私營界別舉辦專業反貪培訓課程，並推動反貪領域的專家和學者交流反貪經驗；以及
- 發揮廉署在國際反貪局聯合會(聯合會)的領導角色，透過全球和區域的反貪協作，促進有效落實《聯合國反腐敗公約》(《公約》)。

29 廉署繼續舉辦一系列倡廉活動向社會各界宣揚反貪信息，藉以爭取市民支持和鼓勵市民舉報貪污。「廉政之友」會員繼續透過提供義工服務，鼎力支持廉署的社區教育及宣傳活動。為慶祝廉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正式踏入 50 周年，廉署廣邀市民和社會各界參與各項紀念活動，共同見證香港在過去 50 年來的反貪成果。自二零二三年九月起，廉署分階段推出一系列以「反貪·不停步」為主題的公眾參與活動，包括跑步活動、線上行、相片／短片大募集、青年短片創作比賽和地區傳誠活動等。此外，廉署亦加強全港性的多媒體宣傳工作，向本地和國際社會展示廉署打擊貪污的堅定決心和香港得來不易的反貪成果。

30 廉署一直加強媒體宣傳，致力拓展與市民大眾的聯繫，例如透過「香港廉政公署」Facebook 專頁直播重大貪污案件的新聞簡報會，藉此加深公眾對廉署執法工作的了解，以及展現廉署人員的專業能力。除了現有的 Facebook、Instagram、微博、YouTube 和 LinkedIn 等社交媒體帳號外，廉署於二零二三年推出「香港廉政公署」微信官方帳號，進一步擴闊接觸面，與公眾分享熱門議題和廉署最新的工作情況。此外，廉署亦積極製作更多網絡短片，並善用合作伙伴的社交媒體網絡，提升向全港市民宣揚誠信信息的成效。

31 廉署在探討如何制訂衡量香港廉潔情況的新方法後，決定繼續進行二零二三年廉署周年民意調查，以評估市民在「後疫情時代」對貪污的態度和認知。有關民意調查仍在進行，調查結果將於二零二四年公布。

32 廉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成立廉政學院。作為國際反貪培訓中心，廉政學院致力協助世界各地反貪人員和相關持份者及本地公私營界別提升反貪能力。廉署於二零二三年展開廉政學院的籌備工作及舉辦多個先導培訓課程，包括為海外(尤其是「一帶一路」國家)反貪機構舉辦 12 個反貪培訓課程和為本地公私營界別(例如銀行及保險業)舉辦 5 個課程，接觸約 700 名反貪人員。此外，廉政學院亦與內地和本地知名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開展在反貪領域的學術研究與交流。透過這些工作，廉政學院將為全球反貪事業發展作出貢獻，進一步鞏固香港的「廉潔之都」地位。

33 廉署積極協助推展國家「一帶一路」倡議相關的廉政建設工作。二零二三年十月，廉政專員出席於北京舉行的第三屆「一帶一路」國際合作高峰論壇，並在「廉潔絲綢之路專題論壇」上分享香港助力建設「廉潔絲路」而進行的工作。廉署亦於二零二三年十月舉辦了「大型基建反腐治理專業課程」，共有 13 個亞洲和非洲的「一帶一路」國家派出反貪人員參加，藉以提升他們在大型基建項目中打擊和預防貪污的能力。課程包括安排學員到廣東省進行考察，以展示國家的廉政建設工作和發展。年內，廉署亦曾與多個亞洲、非洲和歐洲的「一帶一路」國家的反貪機構舉行雙邊會議，探討和深化反貪協作。

34 二零二三年，廉署作為聯合會主席和秘書處，聯同其他成員機構和國際伙伴(包括歐洲委員會反貪伙伴／歐盟反貪聯絡點網絡及英聯邦非洲反腐敗中心)攜手舉辦或統籌 4 項聯合會培訓活動，以提升全球反貪人員預防和打擊貪污的能力。為加強與國際反貪機構的聯繫，廉署／聯合會聯合代表團積極參與二零二三年七月於南非約翰內斯堡舉行的非洲反貪局聯合會年會，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於美國亞特蘭大舉行的《公約》第十屆締約國會議。兼任聯合會主席的廉政專員於二零二三年九月訪問奧地利，與聯合國毒品和犯罪問題辦公室(聯合國毒罪辦)及國際反腐敗學院等國際組織舉行雙邊會議，以加強反貪協作。廉署與聯合國毒罪辦隨後更成立了工作小組，探討未來的合作方向。聯合會秘書處於二零二三年進行了多項工作，除籌辦 1 次會員大會、3 次執行委員會會議和 24 次與世界各地反貪機構及組織舉行的雙邊會議外，又透過全新面貌的聯合會網站、設立新的聯合會 Facebook 專頁和發布電子通訊，促進與聯合會成員和國際伙伴之間的網上交流。在廉署帶領下，聯合會的機構成員數目由二零二二年的 123 個增至二零二三年的 168 個。

35 為加強向國際社會說好香港全力反貪和健全法治的故事，廉署一直積極參與國際／區域研討會和會議，包括在二零二三年七月於奧地利維也納舉行的聯合國毒罪辦全球反腐敗執法機構業務網絡會議期間主持會外工作坊，以及在上述《公約》締約國會議的 4 個特別活動中擔任主辦方或發言。

36 此外，為配合國家反腐政策和大灣區的發展策略，廉署亦致力加強與內地和澳門反貪機構之間的交流與合作，共倡三地反貪協作。廉署已和這些反貪機構達成共識，未來會合辦執法實務工作坊、合編廉潔營商指南，以及攜手為大灣區企業提供專業防貪培訓以推廣該指南。

37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計劃)
在 2 個工作天內回應對倡廉教育服務或防貪資料的要求(%).....	100	100	100	100
廣告宣傳.....	每 2 至 3 年 1 次	1	0	0
廉署電視劇集.....	每 2 至 3 年 製作 1 輯	1	0	1

指標

以下數字亦可反映公眾對廉署工作的支持程度：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預算)
與廉署聯合舉辦宣傳活動或協助廉署舉辦宣傳活動的組織.....	717 ^η	832	750

η 所錄得的數字減少，是由於部分宣傳活動因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實施的社交距離措施而取消／延期。

廉署設有多個網上平台，以宣揚反貪和廉潔信息，此外又積極安排合作伙伴在其網上平台宣揚倡廉信息。各個平台的瀏覽總數如下：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預算)
廉署網上平台的瀏覽人次及合作伙伴網上平台的接觸人次.....	5 107 000	7 292 000	5 000 000

以下數字可反映廉署在促進國際合作和交流方面的服務表現：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預算)
已接觸的反貪機構／國際組織數目 0.....	—	484	—
已透過培訓、會議或研討會接觸的反貪人員數目 0.....	—	4 060	—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預算)
已舉辦的培訓活動、考察或會議和已提供的顧問服務數目，以及已參與的國際／區域會議數目 ^θ	—	133	—
廉政學院為世界各地反貪及相關機構舉辦的專業反貪培訓項目 ^Λ	—	—	20
廉政學院為本地公私營界別舉辦的專業反貪培訓項目 ^Λ	—	—	10
受惠於廉政學院舉辦的培訓課程的參加者 ^Λ	—	—	2 000
已接觸的反貪及相關機構 ^Λ	—	—	500
已接觸的世界各地反貪及相關機構人員 [@]	—	—	2 200
已舉辦／參加的國際合作與交流活動 ^ω	—	—	120

^θ 由二零二三年起採用的新指標。為配合廉政學院於二零二四年成立，以及廉署在國際合作和交流方面的最新發展，二零二三年採用的 3 項新指標由二零二四年起納入新增指標。

^Λ 由二零二四年起採用的新指標。

[@] 由二零二四年起採用的新指標，當中不包括經廉政學院舉辦的培訓課程而接觸到的世界各地反貪及相關機構人員。

^ω 由二零二四年起採用的新指標，當中不包括廉政學院舉辦的培訓課程。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38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內，廉署將會：

- 推出以「反貪·不停步」為主題的周年活動，包括「廉政公署第八屆國際會議」、開放日、電視劇集、紀念特刊和公眾參與活動，向香港及國際社會說好香港的反貪故事；
- 繼續進行廉政公署周年民意調查，藉此評估市民對貪污的態度，並制訂更切合公眾需要的倡廉教育和宣傳策略；
- 善用新成立的廉政學院，為海外(尤其是「一帶一路」國家)反貪和監管機構及相關組織提供專門的培訓課程，提升他們打擊和預防貪污的能力；為本地公私營界別的專業人士和高級行政人員提供度身訂造的防貪培訓課程，提升他們識別和管理機構內潛在貪污風險的能力；為廉署人員舉辦有系統及獲資歷認證的培訓課程，加強他們打擊貪污的專業才能；以及聯同國際、內地和本地的專家和學者合作進行反貪研究，並促進交流；
- 與「一帶一路」國家分享香港的反貪經驗，並為這些國家的反貪人員舉辦培訓課程，從而協助推展「一帶一路」倡議相關的廉政建設工作；
- 繼續帶領聯合會，並透過與廉政學院和國際／區域伙伴合作促進專業經驗交流，構建更緊密的國際伙伴關係和加強世界各地反貪人員的聯繫，以推動有效落實《公約》；
- 聯同內地和澳門的反貪機構推展反貪協作，包括合辦執法實務工作坊、合編廉潔營商指南，以及聯手為大灣區企業提供專業防貪培訓以推廣該指南，從而鞏固誠信文化；以及
- 與聯合會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在香港合辦「廉政公署第八屆國際會議」，藉此促進世界各地反貪人員的聯繫，為全球反貪事業帶來協同效益。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22-23 (實際) (百萬元)	2023-24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23-24 (修訂) (百萬元)	2024-25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防止貪污	91.5	100.8	101.3	97.2
(2) 執法工作	1,013.7	1,031.8	1,067.2	1,080.9
(3) 倡廉教育	93.8	99.6	99.9	105.6
(4) 爭取支持	93.8	99.6	99.9	105.6
	1,292.8	1,331.8	1,368.3 (+2.7%)	1,389.3 (+1.5%)

(或較 2023-24 原來
預算增加 4.3%)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410 萬元(4.0%)，主要由於部門開支及薪酬撥款減少。

綱領(2)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370 萬元(1.3%)，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及增加 23 個職位；部分增加的開支，因部門開支減少而得以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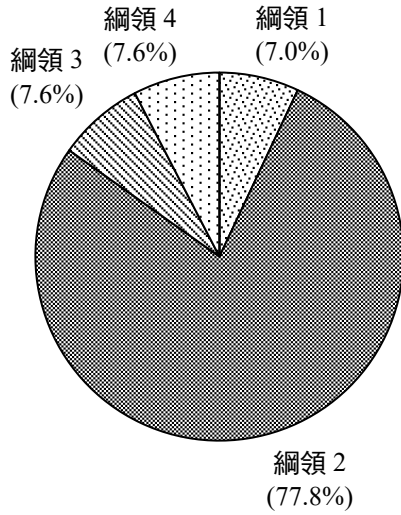
綱領(3)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70 萬元(5.7%)，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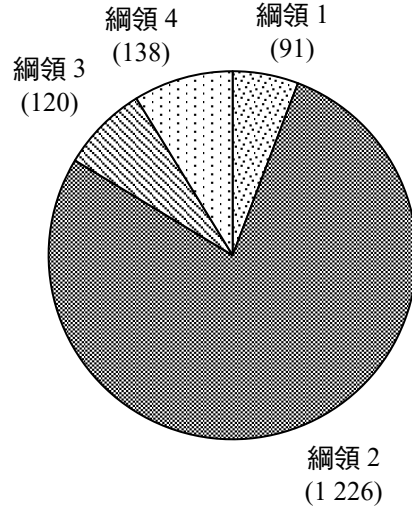
綱領(4)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70 萬元(5.7%)，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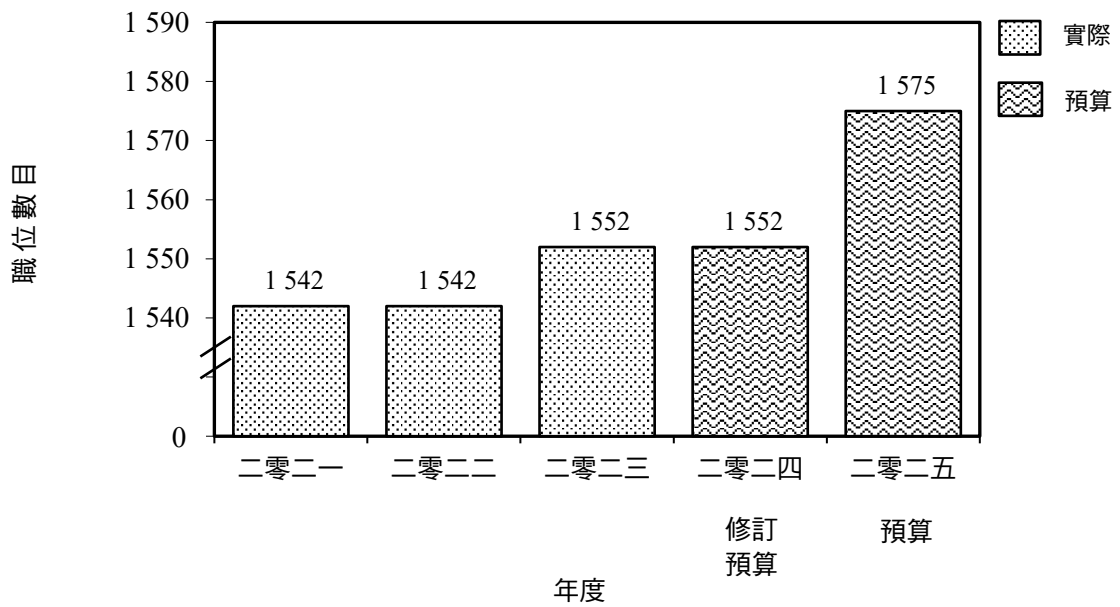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分目 (編號)	2022-23 實際開支	2023-24 核准預算	2023-24 修訂預算	2024-25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1,269,745	1,301,164	1,336,239	1,358,803
103	酬金及特別服務	16,054	15,900	17,300	15,900
203	證人、嫌疑犯及被扣留者的 開支	181	650	650	650
	經常開支總額	1,285,980	1,317,714	1,354,189	1,375,353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	—	—	1,000
	非經常開支總額	—	—	—	1,000
	經營帳目總額	1,285,980	1,317,714	1,354,189	1,376,353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 (整體撥款)	6,868	14,123	14,123	12,941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 總額	6,868	14,123	14,123	12,941
	非經營帳目總額	6,868	14,123	14,123	12,941
	開支總額	1,292,848	1,331,837	1,368,312	1,389,294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廉政公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1,389,294,000 元，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0,982,000 元，而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96,446,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1,358,803,000 元，用以支付廉政公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廉政公署的人手編制有 1 552 個職位，包括 2 個編外職位。預期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人手編制會增加 23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1,164,740,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22-23 (實際) (\$'000)	2023-24 (原來預算) (\$'000)	2023-24 (修訂預算) (\$'000)	2024-25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1,049,795	1,097,663	1,081,639	1,126,329
— 津貼	29,785	23,900	32,003	30,585
— 工作相關津貼	5,157	4,900	5,203	5,081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與傷亡及喪失工作能力有關 的款項及開支	862	—	2,430	—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23,806	26,741	23,982	26,347
部門開支				
— 就特別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8,691	3,843	3,948	4,031
— 一般部門開支	126,673	121,461	156,035	137,793
其他費用				
— 調查費用	8,640	7,000	11,000	9,000
— 宣傳工作	16,271	15,586	19,936	19,567
— 廉政公署福利基金補助金	65	70	63	70
	1,269,745	1,301,164	1,336,239	1,358,803

5 在分目 103 酬金及特別服務項下的撥款 15,900,000 元，用以支付機密性質的酬金及服務開支。

6 在分目 203 證人、嫌疑犯及被扣留者的開支項下的撥款 650,000 元，用以支付協助調查人士的膳食和雜費，以及來自外地證人的一切開支。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分目 項目 (編號)(編號)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結餘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23 止 的累積開支	2023-24 修訂預算開支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809 廉政公署訓練營戶外繩網場 重建工程	5,000	—	—	5,000
總額	5,000	—	—	5,000